

2006年北京教师资格认定工作4月18日开始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5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5_8C_97_c38_55656.htm 2006年北京市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启动，3月20日、21日，申请教师的人员领取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，报名工作于4月18日至4月22日进行，认定工作于4月24日至6月7日进行。领取申请表及申请报名地点在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，可以在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网站中查询。申请人需要提交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原件两份；学历证书原件、复印件和在学期间成绩单复印件；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；普通话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；《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》原件和复印件；非师范教育专业毕业的人员还须提交北京市教委核发的教育学、教育心理学考试合格证原件和复印件；小二寸证件照一张；申请高等学校教师资格须提交拟聘高校出具的证明。非师范教育类专业应届毕业生，可在最后一个学期持学校出具的应届生证明，按社会认定要求向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先申请，通过认定后，凭领证通知单和学校开具的能够按期毕业的证明领取教师资格证书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